

增产化工轻油专项奖励办法

各部门：

为增产高附加值的化工轻油产品，缓解轻碳五平衡矛盾，进一步挖掘运行部精细操作的潜力，经公司领导研究决定，现设立增产化工轻油专项奖励办法，具体如下：

1. 本办法以正面激励为主，只奖不扣，每月兑现一次。

2. 考核数据以公司正式月度计划、月度生产统计报表和 LIMS 质量数据为准，馏出口合格率按正常分析频次进行统计，加样不计入考核。

3. 遵循质量第一原则，必须保证液化气、化工轻油等相关产品出厂质量受控，若因此造成相关产品大罐质量超出厂指标，将扣除目标产品产量或取消责任部门当月专项奖励。

4. 遵循公司总体效益最大化原则，炼油三部预加氢装置要严格控制精制石脑油初馏点，不能影响重石脑油收率，增产化工轻油要通过液化气 C5 含量、轻石脑油 C4 含量、化工轻油烯烃含量和蒸汽压指标卡边控制来实现。

5. 本办法可根据生产实际情况，由计划调度部适时进行调整。

6. 本办法从 2021 年 9 月 1 日开始实施。

附件 1：奖励细则

总经理办公室

2021 年 9 月 3 日

附件 1：奖励细则

序号	名称	考核项目	单位	考核指标	责任部门	奖励办法
1	轻烃回收稳定 塔底石脑油	初馏点	℃	≥ 42	炼油一部	当月指标 1 与指标 2 同时满足合格率 $\geq 90\%$ ，奖励 1000 文币。
2	轻烃回收稳定 塔顶液化气	C5 含量	v%	≤ 0.8		
3	加裂轻石脑油	C4 含量	v%	≤ 3.5	炼油二部	当月指标 3 与指标 4 同时满足合格率 $\geq 90\%$ ，奖励 1500 文币。
4	加裂液化气	C5 含量	v%	1.1~1.9		
5	化工轻油	烯烃含量	v%	0.92~0.95	炼油三部	当指标 5、指标 6 合格率每项 $\geq 90\%$ ，奖励 1000 文币。
6	化工轻油	雷德蒸气压	psi	12.6~12.8		
7	化工轻油	产量	吨	月度正式 计划量		产量以月度正式计划为基准，每超产 1 吨奖励 1 文币，该项奖励封顶 2000 文币。